



中国专题史系列丛书

# 中国散文小说史

陈平原 著

■ 上海人民出版社

---

中国专题史系列丛书

# 中国散文小说史

陈平原 著

---

■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散文小说史/陈平原著.—2 版.—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  
(中国专题史系列丛书)  
ISBN 978 - 7 - 208 - 12182 - 9

I. ①中… II. ①陈… III. ①散文—文学史—中国②  
小说史—中国 IV. ①I207. 6②I207. 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58085 号

责任编辑 楼岚岚

封面设计 陈 楠

· 中国专题史系列丛书 ·

**中国散文小说史**

陈平原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12.75 插页 2 字数 312,000

2014 年 5 月第 2 版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12182 - 9/K · 2189

定价 39.00 元

# 出版说明

在浩如烟海的史学著作中,专题史著作是专门性强而主题面广的一类学术研究专著。这类著作,以政治、经济、军事、文化、艺术、宗教、科学技术等领域的某一专题为研究对象,在广征博引文献典籍和考古发现及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钩沉稽玄、探幽发微、考镜源流、传承文明,力求翔实而又清晰地展现这些领域滥觞、形成、发展的历史轨迹;在加深对“通史”和“断代史”等相关领域的阐述方面,起着其他论著无可替代的独特作用。

上海人民出版社致力于专题史著作的出版。自 20 世纪 50 年代迄今,先后出版了长期从事专题史研究的专家、学者撰著的《中国货币史》、《中国古代冶铁技术发展史》、《中国印刷史》、《中国天文学史》、《中华文化史》、《中国民间宗教史》、《中国舞蹈发展史》、《中国杂技史》、《中国小学史》等一大批专题著作,受到海内外学界和广大史学爱好者的欢迎和好评。

为了满足学术界和广大读者的需要,我社决定组织出版“中国专题史系列丛书”,并从历年已出版的数百种专题史著作中遴选出一批学术价值较高、出版时间较长的图书,汇入“中国专题史系列丛书”,分批出版,以飨读者。

本丛书出版前,在编辑工作中,或由作者对原书作了必要的校订,或由编者对原书插图作了相应的技术处理。特予以说明。

# 作者简介



陈平原 1954 年生于广东潮州。1984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1987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文学博士学位。先后任北大中文系讲师(1987 年起)、副教授(1990 年起)、教授(1992 年起)。现为北大中文系现代文学教研室主任、北京大学二十世纪中国文化研究中心召集人、中国俗文学学会会长。曾在日本东京大学和京都大学、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德国海德堡大学、英国伦敦大学、法国东方语言文化学院以及香港中文大学、台湾大学从事研究或教学。近年关注的课题包括二十世纪中国文学、中国小说与中国散文、现代中国教育及学术、图像研究等。

曾被国家教委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评为“作出突出贡献的中国博士学位获得者”(1991);获全国高校一、二、三届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著作奖(1995,1999,2003)、第四届国家图书奖荣誉奖(集体,1999),第五届国家图书奖提名奖(集体,2001),首届全国比较文学优秀著作一等奖(1990)、首届王瑶学术奖优秀论文一等奖(2002)等。

先后出版《在东西方文化碰撞中》、《中国小说叙事模式

的转变》、《二十世纪中国小说史》第一卷、《千古文人侠客梦》、《小说史：理论与实践》、《陈平原小说史论集》、《中国现代学术之建立》、《老北大的故事》、《中国文化通志·散文小说志》、《文学史的形成与建构》、《中国大学十讲》、《触摸历史与进入五四》、《当代中国人文观察》等著作三十余种。另外，出于学术民间化的追求，1991—2000年与友人合作主编人文集刊《学人》；2001年起主编学术集刊《现代中国》。

#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中国散文与中国小说 .....	1
第一节 关于“散文”.....	2
第二节 关于“小说”.....	5
第三节 文类边界的建立与超越.....	8
第四节 本书的叙述策略 .....	14

## 上编 中 国 散 文

第二章 史传之文与诸子之文 .....	19
第一节 从言辞到文章 .....	20
第二节 从直书到叙事 .....	29
第三节 百家争鸣 .....	38
第四节 诸子遗风 .....	45
第三章 辞赋、玄言与骈俪.....	53
第一节 两汉辞赋 .....	55
第二节 魏晋玄言 .....	63
第三节 六朝骈俪 .....	72
第四节 山水与纪游 .....	79

---

第四章 古文运动与唐宋文章 .....	88
第一节 唐代古文运动 .....	90
第二节 宋代古文运动.....	103
第三节 赠序、墓志与游记 .....	115
第五章 八股时代与晚明小品.....	133
第一节 八股文体.....	134
第二节 文必秦汉.....	140
第三节 独抒性灵.....	146
第四节 晚明小品.....	150
第五节 从山人到遗民.....	156
第六章 桐城义法与学者之文.....	164
第一节 选本的魅力.....	165
第二节 古文与时文.....	170
第三节 桐城文章.....	178
第四节 学者之文.....	183
第七章 从白话到美文.....	191
第一节 报章与白话.....	192
第二节 译文与美文.....	198
第三节 杂感与小品.....	204
第四节 孤独与生机.....	211
下编 中 国 小 说	
第八章 史传精神与小说笔法.....	217

---

第一节 古小说的起源与分类.....	218
第二节 博物与琐言.....	223
第三节 逸事与志怪.....	229
第四节 随笔杂录与姑妄听之.....	240
<b>第九章 作意好奇与诗人情怀.....</b>	<b>248</b>
第一节 唐人小说的渊源及体式.....	249
第二节 女性魅力与游侠精神.....	256
第三节 用传奇法,而以志怪 .....	264
第四节 从记录见闻到自述生平.....	271
<b>第十章 说书人与叙事者.....</b>	<b>278</b>
第一节 话本小说的酝酿与独立.....	279
第二节 庶民的悲欢与听觉的艺术.....	284
第三节 文人的介入与叙事者的呈现.....	289
第四节 教诲、游戏与讽谕 .....	294
<b>第十一章 英雄与历史:以民间叙事为根基 .....</b>	<b>299</b>
第一节 重建社会秩序——以《三国演义》为中心.....	300
第二节 落寞英雄路——以《水浒传》为中心.....	308
第三节 神魔与游记——以《西游记》为中心.....	317
第四节 侠义与公案之分合——说书风格的滞留.....	324
<b>第十二章 儿女与社会:以文人想象为主体 .....</b>	<b>332</b>
第一节 欲望与家庭——以《金瓶梅》为中心.....	333
第二节 才子佳人的新变——以《红楼梦》为中心.....	340
第三节 女性命运之关注——清代小说的另一侧面.....	348

第四节 士人心态与社会风情——以《儒林外史》为中心	357
<b>第十三章 中国小说之转型</b>	<b>363</b>
第一节 域外小说的刺激与启迪	364
第二节 传统的创造性转化	369
第三节 小说的书面化倾向	374
第四节 两代人的事业	381
<b>参考文献</b>	<b>385</b>
<b>生命中必须承受的“重”</b>	<b>394</b>
——《中国散文小说史》新版后记	

# 第一章 緒論：中國散文與 中國小說

作为文类的“散文”与“小说”<sup>①</sup>，本身并不具备时间性与空间性。换句话说，古今中外的散文与小说，具有某些基本特征，足以将其与诗歌、戏剧等文类区别开来。这种最基本的假设，支撑起千百年来的文类研究。但在具体操作中，存在着两种不同的研究策略。追求建立理论性文类 (theoretical genres) 者，更愿意强调不受时空影响的“散文特性”或“小说特性”；相反，如果着眼于历史性文类 (historical genres)，则不能不突出渲染古今散文或中外小说之歧异。二者各有其合理性，本书限于体例，自是侧重于后者。

汉人班固眼中“君子弗为”的小说，与晚清梁启超定为“文学之最上乘”的小说，相去何止千里！可又不能不承认，这两种“小说”观念，存在着某种值得关注的历史联系。人世间，没有放诸四海而皆准、校诸古今而皆通的“散文”或“小说”概念，可这并不等于完全否定了文类研究的价值。金人王若虚《滹南遗老集》卷三七《文辨》中有一句妙语，可借用来解答此难题：

或问文章有体乎？曰：无。又问无体乎？曰：有。然则果何如？曰：定体则无，大体须有。

---

<sup>①</sup> 关于文学分类的术语，历来相当混乱。这里把第一级分类称为“文类”或“体裁”（如小说、诗歌、戏剧），而把第二级分类定为“文体”（如墓志、题跋、游记）或“类型”（如历史演义、英雄传奇、武侠小说）。

有“大体”而无“定体”，此说既针对不同文体间有时相当模糊的边界，也指向同一文体不同时代可能相当激烈的变异。文学史家的工作，一是识大体，二是辨小异。这里的“大”、“小”之分，只是相对而言，本身并不包含价值判断。“大体”保证了文类的生存，“小异”则意味着文类的发展——正是此等打破“定体”的不断努力，使得文类永远保持新鲜与活力。

“散文”与“小说”，无论古今中外，都是独当一面的重要文类。将两种性格不同的重要文类放在一起论述，并非“乱点鸳鸯谱”。小说与散文间千丝万缕的联系，在此后的论述中，将被不断提及。这里需要略加解释的是，为何先论“散文”，后及“小说”。对于二十世纪的读者来说，小说的地位可能远在散文之上；可在漫长的中国文学史上，“散文”作为中心文类所受到的重视，远非“不登大雅之堂”的小说所能比拟。更重要的是，追根溯源，“散文”趋于成熟在前，“小说”走出浑沌在后；论述后起的文类，必然涉及其对于已有文类的依赖与背叛。

## 第一节 关于“散文”

在中国，“散文”作为文类源远流长，而被正式命名，则是晚近的事情。这一名与实之间的缝隙，形成某种张力，要求研究者必须首先进行概念的清理与界定。今人眼中的散文，大略包含以下三个层面的含义：与诗歌、小说、戏剧相对应；与骈文相对应；与韵文相对应。这里由近及远，依次剥离，借此理解“散文”的历史命运。

所谓与小说、诗歌、戏剧并驾齐驱的散文，乃是五四以后拥抱并改造西方“文学概论”的成果。五四文学革命是以提倡白话文、打倒文言文开篇的，这里除了语言上的文白之争，还蕴涵着文类等级的变

更，即“散文”由中心退居边缘。此前谈论文学，首先是文章，而后才是诗词；至于小说与戏曲，可有可无。此后则天翻地覆，小说、戏剧出尽风头，文章则相形见绌。这种文学观念的变化，不只影响当代创作，也涉及文学史建构。文学进化神话的引进，以及文类等级的调整，使得五四以后的文学史著焕然一新。像胡适那样断言宋元以下古文已经死亡——既被白话所取代，也被小说戏曲所超越，或许不太好；但论及宋元以下文学，学者们大都以词、曲、小说而不是文章为关注的重心。这一点，比较林传甲、谢无量所撰文学史与二三十年代以后的同类著述，可以看得很清楚。

尽管经过鲁迅、周作人等人的努力，杂感、随笔、小品、美文等终于进入文学殿堂，不过，在一般读者乃至作者眼中，散文仍是矮人一截。就连散文名家朱自清，也在其散文集《背影》的序中称：“它不能算作纯艺术品，与诗、小说、戏剧，有高下之分。”依照其时普遍接纳的西方文学观念，“散文”与其说是一种独立的文类，不如说是除诗歌、小说、戏剧以外无限广阔因而也就难以定义的文学领域。称“文学领域”尚属客气，对于此类体式、风格、功能千差万别的“文章”，能否“算作纯艺术品”，时人心里普遍存在疑问。考虑到散文在中国的源远流长，在建构文类学时，学者们略为变通，于是有了皆大欢喜的“四分天下”说。“散文”总算四分天下得其一，避免了被剔出文学殿堂的厄运；只是昔日“文坛霸主”，如今沦落为“叨陪末座”。千百年来中国的读书人立言载道、博取功名、祈求不朽的“文章”，经过这么一番功能限定及价值重估，几乎已是脱胎换骨。

相对于诗歌或戏剧来，现代中国散文受传统的制约及恩惠更深更厚。虽然有过“桐城谬种选学妖孽”等激进的口号，白话散文要获得成功，必须向古文学习，这种想法很快为大多数作家所默认。周作人的提倡晚明小品与鲁迅的表彰唐末杂文，取径自是不同，但在借古文改造白话散文这一点上，二者并没有什么区别。清人刘熙载《艺

概·文概》中有言：“韩文起八代之衰，实集八代之成。”这话可移用来说明现代散文与古文的关系。

更何况，“古文”本就是“散文”。这里所说的“散文”，特指其与“骈文”相对立。最早在此意义上使用“散文”这一概念的，大概是宋人罗大经。《鹤林玉露》丙编卷二称：“山谷诗骚妙天下，而散文颇觉琐碎局促”；甲编卷二则引周必大语：“四六特拘对耳，其立意措辞，贵于浑融有味，与散文同。”这里提及“散文”，不只取其与诗骚相对，更强调其与骈文异途。不过，宋明两代文人，更愿意沿用韩柳的术语，将此等长短错落、无韵律骈俪之拘束、不讲求词藻与用典的文章，称为“古文”。直到清人重提骈散之争，“散文”作为与“骈文”相对应的概念，方才屡被提及，如“六朝文无非骈体，但纵横捭阖，一与散文同”；“散文可踏空，骈文必徵实”等。<sup>①</sup>

清代各家对六朝骈俪的评价天差地别，可以暂不涉及；文分骈散，且二者相对与相争，这点却基本没有异议。不只唐宋以下自觉与骈文相对抗的“古文”是“散文”，先秦两汉不曾着意讲求韵律与对偶的诸子之文与史传之文，也是“散文”。但这里有个明显的区别：秦汉之文乃骈散未明，故无意讲求；唐宋以下则是骈散已分，而刻意避免。骈散相依而又相克，晚清罗惇麟曾借此勾勒两千年中国文章的发展脉络：

周秦逮于汉初，骈散不分之代也。西汉衍乎东汉，骈散角出之代也。魏晋历六朝而迄唐，骈文极盛之代也。古文挺起于中唐，策论靡然于赵宋，散文兴而骈文蹶之代也。宋四六，骈文之余波也。元明二代，骈散并衰，而散力终胜于骈。明末逮乎国朝，散骈并兴，而骈势差强于散。<sup>②</sup>

① 参阅孔广森：《答朱沧湄书》；袁枚：《胡稚威骈体文序》。

② 罗惇麟：《文学源流》，见《中国近代文论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620页。

对骈散之争的功过得失，留待以下各章具体评述。倒是借骈散兴衰追溯文章源流的尝试，给后来者以启示：为“散文”作史，无论如何不该绕开作为对话者与挑战者的“骈文”。

至于在与“韵文”相对的意义上谈论“散文”，则有点不今不古，缺乏明确的界定。“韵文”一般指的是押脚韵，而不是像骈文那样奇偶相生低昂互节、借抑扬顿挫来咏叹声情。如果将不押脚韵者定义为“散文”，那么古文中的铭赞辞赋必须排除；更重要的是，此文体将因包括小说、论著、地图解说以及数理化教科书等而变得漫无边际。以有韵、无韵为分类标准，约略等于古老的诗文之分，基本无视此后崛起的小说、戏曲等。但此说也有可取之处，即打破明清以下古文家为求精致而日趋小气的格局。不必有意为文，更不必以文人自居，述学文字照样可能充满风采与神韵。这一点，刚好对应了中国散文的一大特性：兼及文与学、骈与散、审美与实用。

理解中国散文史上一次次激动人心的论争，比如六朝的文笔之争、唐宋的古今之争、清人的骈散之争，以及近在眼前的文白之争，但拒绝站在一家一派的立场来取舍，更不愿意为了“正统”而摈弃许多同样充满魅力的“异端”。秦汉的诸子之文与史传之文固然令人神往，两汉辞赋与六朝骈俪同样无法割舍；韩柳欧苏提倡古文的业绩值得评说，作为读书人博取功名敲门砖的八股也必须面对。一句话，只要对中国散文的发展产生过重大影响，本书都希望有所涉及。

## 第二节 关于“小说”

“散文”作为文类的外延与内涵，需要借助历史的叙述，才能逐渐明晰起来。但“散文”所包含的各文体，古来却有相当精采的辨析。

作为文体论开山作的《文章流别志论》，以及第一部按文体编纂的文学总集《昭明文选》，还有建立“原始以表末，释名以章义，选文以定篇，敷理以举统”研究体例的《文心雕龙》，都出现在距今一千五百年前。可想而知，“文章辨体”，在中国散文史上并非陌生的课题。诗文代变，“有沿古以为号，有随宜以立称，有因旧名而质与古异，有创新号而实与古同”，就像近人黄侃所说的，切不可“为名实玄纽所惑”。可千百年来，致力于“推迹其本原，诊求其旨趣”<sup>①</sup>者，大有人在。借用明人徐师曾的话，便是：

盖自秦汉而下，文愈盛；文愈盛，故类愈增；类愈增，故体愈众；体愈众，故辨当愈严。<sup>②</sup>

经过一代代文论家不懈的努力，“文章”之“体”，对于中国读书人来说，大致是明晰而且确定的。

谈论“小说”，可就没有这种方便了。相对于盛极一时的“文章辨体”，研究小说内部结构及体式者，未免显得过于薄弱。所谓“六经国史而外，凡著述皆小说也”<sup>③</sup>，明人这一夸大其辞的表述，其实正透出其对小说作为一种文类的把握无能为力。明人中，对小说真有研究的兴趣与能力的，当属胡应麟。胡氏修正郑樵古今著述“足相紊乱”者有五的说法，强调“最易混淆者小说也”<sup>④</sup>，确系甘苦之谈。《少室山房笔丛·九流绪论》关于小说的分类，历来为研究者所重视，可也只局限于文言系统，《水浒传》等章回小说则无法纳入。

在古代中国，“小说”的概念相当含混。《庄子·外物》中已出现“小说”字眼，但并非文类概念。班固《汉书·艺文志》收录小说十五家，并加以界定：“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

① 黄侃：《文心雕龙札记·颂赞第九》。

② 徐师曾：《文体明辨序》。

③ 可一居士：《醒世恒言·序》。

④ 参阅郑樵：《校讎略·编次之讹论》及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九流绪论》。

所造也。”尽管学者们对这句话再三引申发挥，仍嫌界说不清。后人虽借助“虚—实”、“文—史”、“雅—俗”等作为尺度，努力将其与史书区分开来，可中国“小说”之概念含混这一先天性特点，并无根本改观。同为“小说”，古今之别，相去天渊；即便生活在同一时代，也因接受的文学传统不同，对“小说”的理解与界定因而迥异。大致而言，中国古代文言小说的概念，大大超过现代文类学意义上的“小说”，也就是说，在现代人看来，许多文言小说不能算“小说”；而中国古代白话小说的概念，则小于现代文类学意义上的“小说”，比如，宋代说话四家，“小说”只居其一。

将中国古代小说分为文言小说与白话小说两大系统，不只是因为在十九世纪以前的中国文人眼中，二者不能混为一谈；更重要的是，二者的区别绝不仅仅是语言媒介的不同，还包括不同的文学起源（若前者主要取法史传与辞赋，后者则更多得益于俗讲和说书），不同的文学体制（前者接近于现代文类意义上的短篇小说，后者则以长篇小说尤为出色），还有一整套与之相适应的不同的表现方式与审美理想。文言小说与白话小说的相对独立平行发展，是中国小说史的一大特色，因而这两者的互相对峙、互相影响及各自消长起伏的趋势，也就构成了中国小说发展的一个重要侧面。

不管是文言小说还是白话小说，在整个中国文学结构中，都处于边缘地位。相对于处在中心地位的诗文来，小说只是一种不大正经的浅陋的通俗读物。即便已经摆脱“丛残小语”的原始形态，小说仍只能以“虽小道必有可观”来聊以自慰。在治国安邦者看来，小说因其注重世态人情、细节琐事、奇谈怪论，以及娱乐色彩浓厚，并不是表达政教理想的最佳手段，也就是说，小说不大适合于载道，因而“不登大雅之堂”。这一千百年来士大夫普遍存在的偏见，使得中国小说较为接近民间生活与民间欣赏趣味。小说地位卑下，这固然使得不少有才华的作家不愿涉足，妨碍了这一文类的演进（说书风格的长期滞